

中共昌吉市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吉市关于 2024 年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示范村“创新创业带头人”认定的公示

三工镇、六工镇、佃坝镇人民政府：

为表彰先进、树立标杆、鼓舞斗志，充分发挥辐射、示范及带动作用，营造实干氛围，进一步激发乡村振兴活力，根据《自治区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考核验收指标》（新党农领办〔2022〕67号）、昌吉市《关于“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”的推荐认定程序》要求，经村民个人申报、村级择优选择、乡镇严格审核、昌吉市委农办认定，现对三工镇二工村，六工镇四户坝村，佃坝镇西沟村、佃坝村，涉及种植业、养殖业、科技服务行业及合作社的20名同志，认定为昌吉市2024年“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”，现将具体名单予以公示。

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间反馈至昌吉市委农办。

监督电话：0994-2596693

公示时间：2024年7月17日-2024年7月24日

附件：昌吉市“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”公示名单

昌吉市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7月17日